证券代码: 000525 证券简称: 红太阳 公告编号: 2025-058

#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 下简称"中天恒")。
- 2、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 下简称"中兴财光华")。
-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鉴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已连续多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结合公司经营 发展需要以及对审计服务实际需求,通过招标程序并根据评标结果,公司拟聘任 中天恒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期为一年。公司已 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 计师事务所均已明确知悉该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 4、公司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不存在异议。
- 5、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 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 规定。
  -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 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 (1) 机构名称: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 成立日期: 1995年10月11日;
  -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4) 历史沿革: 中天恒是 1995 年经财政部财会协字 [1995] 37

号文批准成立的审计署首家会计师事务所,于1999年根据财政部的要求脱钩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改制前隶属于审计署),于2020年再次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于2021年在财政部和证监会备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中天恒现拥有从业人员 2000 余人,拥有会计、税务、金融、法律、商业顾问、管理咨询及计算机信息技术等方面的专家团队,以及工程造价、资产评估、管理咨询、税务咨询等一体化经营团队,在工业、建筑业、信息技术、房地产业、传播与文化业等不同领域为客户提供专业服务。

- (5)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榆顺路 12号 D座 0449号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
  - (6) 首席合伙人: 赵志新

2024年末合伙人数量: 43 人(截至 2025年 11 月 2 日合伙人数量为 44 人), 注册会计师人数 223 人(截至 2025年 11 月 2 日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244 人)。

2024年度营业收入为32,893.77万元。2024年中天恒承担了1家上市公司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为126万元。

## (7) 服务及业务范围

中天恒服务对象主要包括国家部委机关、中央企业以及地方行政企事业单位。中天恒总部设在北京,业务覆盖全国各地,并向境外拓展。服务对象涵盖工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及邮政业、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贸易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社会服务业、传播与文化业、农林牧渔业等十大行业,以及科研、教育、医疗等领域。承接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覆盖的行业主要包括商务服务业,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保险业。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中天恒执行总分所一体化管理,以购买职业保险为主,2025年9月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2,000

万元。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 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不存在因在执业行为 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诚信记录

中天恒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人员 0 人次、行政处罚人员 0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人员 0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人员 0 人次和纪律处分人员 0 人次。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赵志新,200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和复核,2003年开始在中天恒执业,会计师事务所从业24年,负责过新三板企业、上市公司、IPO的年度审计、内控审计、清产核资等业务,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武战伟,200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和复核,2014年开始在中天恒执业,在会计师事务所从业23年,参与过新三板企业、上市公司、IPO的财务审计、内控审计等业务,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质量控制复核人:于维严,200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和复核,2010年开始在中天恒执业,会计师事务所从业25年,参与或复核过新三板企业、上市公司、IPO的年度审计、内控审计、清产核资等业务,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

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

#### 3、独立性

中天恒及前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2024年度公司审计费用合计 220 万元, 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50 万元, 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70 万元。现公司通过招标程序确定的 招投标结果, 2025年度拟定审计费用合计 221 万元, 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51 万元, 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70 万元,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招投标结果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业务合同。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已连续四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上年度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 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鉴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以及对审计服务实际需求,通过招标程序并根据评标结果,公司拟聘任中天恒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期为一年。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明确知悉该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公司将配合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与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有关要求,积极做好有关沟通、配合和衔接工作。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不会对公司年度报告审计工作造成影响。

####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2025年11月10日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天恒具备应有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允性,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任中天恒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期为一年,拟定审计费用合计221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151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70万元,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1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同意聘任中天恒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期为一年,拟定审计费用合计221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151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70万元。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招投标结果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业务合同。

#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1日